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花塘村民委员会

采购项目编号：HZGX-2024P070

项目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2024 年 9 月

温馨提示

- 一、网络公示的采购文件仅供浏览用，以供应商获取后版本为准。
 - 二、购买磋商文件后，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相关采购网上发布的澄清公告。
 - 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的企业警示信用信息记录。
 - 四、请供应商特别留意磋商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因此，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开标会议室。递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
 - 五、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为本次投标的必要组成部分，建议供应商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描述。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在指定时间内到达指定账户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缴纳。
 - 六、分公司作为供应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复印件。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
 - 七、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 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 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八、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不同投标方案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 九、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磋商文件来制作投标文件。
 - 十、供应商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至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5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13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30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花塘村民委员会的委托，对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本项目磋商文件公示时间为：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2日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向采购人或者我公司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一、采购项目编号：HZGX-2024P070

二、采购项目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 1178296.62 元

四、供应商资格：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三）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供应商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 供应商须具有以下资质：

（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招标项目施工现场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项目经理1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

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五、现场购买（或邮寄）报名文件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2日期间09时00分至12时00分，14时30分至17时30分止（法定节假日除外）到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所有报名资料均用A4纸张进行复印装订一式两份，复印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符合资格的响应供应商应携带以下资料并加盖公章至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报名并获取磋商文件：

1. 领取磋商文件登记表（详见磋商公告附件）；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资质证书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报名委托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报名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或签名）。

六、供应商可以采用邮寄报名资料的方式参与（邮寄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703室，收件人：罗工，电话：0752-7823089）。在报名时间内供应商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2334352795@qq.com并电话告知，代理机构人员查收之后方可邮寄。请供应商提前安排时间邮寄，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地址（以签收时间为准），寄出后及时将快递单号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供应商务必保证报名资料密封完好，如邮寄过程中有损坏、丢失等现象，供应商将自行承担风险和责任。

七、报价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5日09时30分（注：09时00分开始受理报价文件）。

八、报价文件送达地点：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惠州市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703室）。

九、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5日09时30分。

十、开标地点：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地址：惠州市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703室）。

十一、本次招标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要求其代表在整个开标会议程中完整履行签到、确认开标结果等职责。

十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罗工	采购人联系人：李工
电话：0752-7823089	电话：0752-3753576
联系地址：惠州市麦兴路19号悦洲广场7楼B座03室	联系地址：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花塘村民委员会

十三、采购信息查询

<https://www.chinabidding.cn/>（采购与招标网）

<https://www.hnzbcbgxxw.com/>（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

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0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供应商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三）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

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供应商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 供应商须具有以下资质：

（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招标项目施工现场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项目经理1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工程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二）采购人：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花塘村民委员会

（三）建设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工程造价：人民币¥1178296.62元

（五）采购需求概况：为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花塘村利用镇政府交由花塘村管理位于东部工业园区三雅厂后面一块949平方米的建设用地建设钢构厂房，作为村的集体物业出租。

（六）工程承包范围：采购人提供的《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的施工及保修工作。（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预算审定的清单及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当施工图与预算审定的清单不一致时，以采购人的书面通知为准）。承包人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

（七）质量要求：质量等级要求为合格。

（八）工期要求：本工程施工工期为40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九）施工内容详见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后附）。

三、工程量清单说明

1. 工程量清单应与磋商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2. 工程量清单仅是供应商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除另有约定外，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是根据招标设计图纸计算的用于投标报价的估算工程量，不作为最终结算工程量。最终结算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并符合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规定，按施工图纸计算的有效工程量。

3.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目的工作内容和要求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的规定。

4. 工程价款的支付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

5. 工程量清单：另册。

6. 施工图纸：另册。

四、项目具体技术要求：

（一）招标项目现场施工条件：

1. 施工的具体位置及可交付成交供应商施工安排的用地范围见总平面图，坐标水准点由采购人负责提供。

2. 成交供应商按照其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水电负荷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在施场地边缘选择合适的施工用水、用电驳接点，并进行接驳，接驳点由成交供应商自行选择，接驳报装及施场地内外接驳工程（含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施

工用水表、电表、其它接驳工程材料及安装等)。施工场地内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

3. 施工范围内的临时便道及临时排水设施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根据施工需要修筑并维护，并在投标报价时考虑所需费用。

上述第 2、3 条产生的费用，已包括在成交供应商报价范围内，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交纳，结算时不再调整。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上述费用在内，若成交供应商报价中漏报，该项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它费用中，其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项目质量控制标准和使用材料的要求:

1. 项目质量控制标准: 本项目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施工，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评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如果项目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规定，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时，成交供应商必须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 使用材料的要求

(1) 本工程使用的建筑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试验报告及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等资料。成交供应商须确保材料和证明的真实性，严格按先试后用原则，并应提供采购人和监理方副本各一份。如采购人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二次检验，检验合格的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检验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本项目中，如果有由采购人负责供应的材料及设备，成交供应商收到图纸后，即根据项目的进度和需要及时做出由采购人供货材料的供应计划，报现场监理工程师和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

(3)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材料须提供样板并经监理单位确认及采购人认可，符合项目要求，方可订货使用。如发现货不对板和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和监理单位有权拒用，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损失；

(4) 施工中，如果发生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必须按照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府投资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予认可，如因审批和建设时序发生矛盾，成交供应商可向监理单位和采购人提出顺延工期。

(5) 项目中所使用的砼预制构件，必须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其质量符合设计要求的厂家方可进场使用。

(三) 施工期间其他要求:

1. 在施工期间，成交供应商必须注意施工周围的设施及环境保护，若有损坏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负责，其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成交人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实施组织中确保周边建筑物的安全，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规范设置施工标志、安全标志，严格落实文明施工相关措施，严禁随地倾倒施工垃圾；如成交供应商未采取防护措施，一切赔偿责任及修复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要做好现场施工安全及文明措施，按规定设置围栏围护，交通警示，做好交通疏导，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 成交人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应服从采购人现场代表的统一管理和监督检查。施工现场工作和生活条件由成交人自行解决。

5. 在施工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在接到采购人书面或电话通知后的 60 分钟内须到达施工现场提供服务，特殊情况下应做到随叫随到。

注：除上述要求外，投标人还需根据本项目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资料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

五、项目商务要求

(一) 质量及工期要求:

1. 质量要求：质量等级要求为合格；(1) 本工程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施工，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评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2) 成交人在施工中如果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规定，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时，成交人必须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 工期要求：本工程施工工期为40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1) 本招标工程要求成交人按工期完成。除非采购人另有要求，否则，提前完成工期采购人不予以奖励费用。

(2) 若因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可相应顺延；

(3) 若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之日起五日内经采购人签证确认后，工期可相应顺延，双方办理同意延续工期手续；

(4) 若因成交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从延期的第三天起，按成交价每天罚款 0.2‰。

(5) 在施工期间，由于成交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当工程实际施工进度比计划施工进度慢时，采购人对成交人提出书面警告，并要求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期赶回，赶工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人自行承担。若成交人在此期间不能将工期赶回，并被采购人认定不能按要求工期完工，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施工承包合同。原成交人工期延误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及赶工产生的费用，由原成交人承担。并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违约的成交人给予相应的行政和经济处罚。

(二) 质量保修期要求

本工程的保修期限按国务院[2000]279 号令《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成交人在向采购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时，应向采购人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书中应当明确建设工程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而造成返修，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本工程保留工程结算审定造价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

(三) 验收要求：

1. 采购人将自供应商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在符合磋商文件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等条件下，按工程量清单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对工程质量的验收，由采购人请有关部门或专家进行验收。

2.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四）付款方式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首期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30%；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
3. 本工程保留工程结算审定造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无出现其他问题，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否则，依据《工程质量保修书》完成保修义务后，根据质量缺陷的责任承担情况确定退还质量保证金的数额。
4. 具体付款方式以采购人在施工合同中确定为准，采购人不承担因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任何损失。

（五）结算方式：本工程不计算赶工措施费，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进行结算，以施工图内容施工，措施项目费按成交供应商所报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暂列金额、清单漏项、专业工程暂估价部分及设计变更部分的措施项目费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分项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该固定单价为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预算综合单价 $\times(1-\text{中标下浮率})$ ，工程量按实计算。

（六）报价要求

1. 报价方式：本工程投标报价以工程量清单列明的各项目为基础填报总价下浮率，下浮率须大于 0%，控制价为**¥1178296.62 元**，投标报价下浮率以大写为准，小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所有费用【含磋商响应费用、施工费、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以及完成本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要求的一切费用。该费用不管是否在供应商投标（响应）明细报价表中单列，均视为磋商报价中已包含该费用。

3. 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未按报价要求进行投标报价的，视为无效报价，由磋商小组在符合性审查中不予通过。

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下浮率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

的报价下浮率，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暂列金额不参与竞争，所有投标人必须按本最高限价所列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及暂列金额报价，暂估价结算时按实调整，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结算。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花塘村民委员会。

2.2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3) 符合本磋商文件采购项目的特殊条件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2.8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即法律要求信息须采用书面形式，则假若一项数据电文所含信息可以调取以备日后查用，即满足了该项要求。

2.9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4 报价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报价人承担。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4. 磋商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服务费金额为¥13500.00元(含专家评审费、差旅费等)。

二、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邀请、采购方式、采购预算、采购需求、采购政策要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价格构成或者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保证金交纳数额和形式以及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6.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计量单位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 磋商报价要求

8.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0.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保证金的金额如下：

人民币：零元（¥0.00）

10.1 磋商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划账、投标担保函等形式提交。报价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交纳办法如下：采用银行划账方式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账；采用保函的投标人提供保函复印件放在投标文件里，原件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收 款 人：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惠州麦兴路支行

帐 号： 4405 0171 2113 0000 0767

报价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投标单位全称、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所投项目采购文件的编号，并对所填写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

责，且与《退保证金说明》的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和账号一致。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10.1 凡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0.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0.3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凭合同正本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0.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磋商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

11.1 响应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构成和份数：

- (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
- (2) 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不作任何加密的相应电子文档【电子文档应是全套响应文件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并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加盖响应单位公章的 PDF 扫描件，以 U 盘的形式提交，无论中标（成交）与否都不退还】，若电子文档与书面响应文件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 (3) 磋商最终报价表一份（格式见“五、价格部分”）。

11.2 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1.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规定签名处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11.4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

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2 信封或外包装上请按以下格式标记：

正本/副本	
收件人名称：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人名称：_____	
报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不准启封（即投标截止时间）	

注意：封口处应加盖报价人印章。

12.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2.4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七、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3.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3.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八、 磋商及评审

14. 磋商小组：

14.1 磋商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采购人代表、专家专业构成按采购规定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依法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4.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4.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15. 磋商程序：

15.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抽签的形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1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5.3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6. 磋商文件的修正：

16.1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16.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1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17. 评审：

17.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7.2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17.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本文件 18.3 规定除外）。

17.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8. 初步评审：

18.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件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件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的，能否在规定时间内补齐。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18.2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18.3 根据财库〔2015〕124 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继续进行。

19.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19.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总分	价格总分
权重	70 分	30 分

19.2 技术商务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件三：《评审表》；

19.3 价格评审：

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供应商中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供应商价格得分=（磋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分。

a、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b、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本项目工程全部由中小型企业提供	5%	给予 5%的价格扣除 C1，即：评标价=核实用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C、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①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承接的服务。

②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19.4 综合得分及其统计：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对报价人的最终形成的报价文件、磋商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报价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根据价格评审方法评出价格得分。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分别乘以权重并相加得出综合得分（评审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九、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成交服务费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最靠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最终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

20.2 根据磋商小组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0.3 成交人确定后，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4 采购人根据实际需要通知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在 2 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供应商报价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成交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报价无效处理。

20.5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十、质疑

21.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

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十一、签订合同

2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十二、适用法律

23.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件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 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 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序号		评审内容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8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供应商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的承接工程的供应商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响应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0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1	管理班子人员	招标项目施工现场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项目经理 1 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

序号		评审内容
		结论
		不通过原因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表示合格或“×”表示不合格；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件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供应商审核情况
1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3	带★号条款（如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首次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未超预算价的	
5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投标的	
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没有串通投标情形	
7	无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未实质性响应的其他情形	
结论		
不通过原因		

注：1.表中只需填写“○”表示合格或“×”表示不合格；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2.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件三：技术、商务评分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20.0 分 技术部分 50.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项目的整体理解及施工组织方案（20 分）	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施工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项目的整体理解及施工组织方案详细具体、可操作性强，能有效把握工作关键节点，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可行性强的，得 20 分； 2. 项目的整体理解及实施方案较具体、可操作性较强，能较有效把握工作关键节点，重点难点分析较到位的，得 15 分； 3. 项目的整体理解及施工组织方案基本具体，基本能把握工作关键节点，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到位的，得 10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15 分）	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进行评审： 1.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安全文明施工保证计划全面周到、完整，关键地点、工序、环节控制保障措施得力，责任人具体，得 15 分； 2.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安全文明施工保证计划较全面、较完整，关键地点、工序、环节控制保障措施较得力，责任人较具体，得 10 分； 3.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安全文明施工保证计划基本全面、完整，关键地点、工序、环节控制保障措施基本得力，责任人基本到位，得 5 分； 4. 无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和违约责任（15 分）	评审小组对各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和违约责任进行评审： 1. 对项目提出合理可行、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满足并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对违约责任承诺具体的，得 15 分； 2. 对项目提出较合理的质量保证措施，较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对质量违约责任承诺较具体，得 10 分； 3. 对项目提出的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对质量违约责任承诺基本具体，得 5 分； 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商务部分	同类业绩 (10.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过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封面、服务内容页及双方签章页）复印件；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合同按一份业绩计算，不重复计算业绩分数；同一业主在同一招标/采购项目中续签的合同不重复计分；不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服务便利性 (10.0 分)	根据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的响应时效及便利性进行评价： 1.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地点的，得 10 分； 2.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地点的，得 7 分； 3. 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0 分钟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地点的，得 4 分； 注：提供响应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无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1 - \text{评标基准下浮率}) \div (1 - \text{各投标下浮率}) \times 30$ 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高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为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报价下浮率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

采购计划编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编号：HZGX-2024P070

项目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根据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 (¥ 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1、采购人提供的《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的施工及保修工作。

(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预算审定的清单及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当施工图与预算审定的清单不一致时,以采购人的书面通知为准)。承包人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

2、工程承包方式: 中标人为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不允许违法分包。对总承包单位不具有施工资质的专业工程或国家、广东省的法律法规允许分包的部分工程,总承包单位在分包前,必须得到采购人同意,才能分包给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企业,并报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三、工期要求(项目完成期限)

本工程施工工期为40日历天,具体开工、竣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为准。

四、付款方式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首期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30%；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

3. 本工程保留工程结算审定造价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无出现其他问题，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否则，依据《工程质量保修书》完成保修义务后，根据质量缺陷的责任承担情况确定退还质量保证金的数额。

4. 具体付款方式以采购人在施工合同中确定为准，采购人不承担因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任何损失。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本合同价款采用总价下浮率方式确定。工程不计算赶工措施费，按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进行结算，以施工图内容施工，措施项目费按成交供应商所报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暂列金额、清单漏项、专业工程暂估价部分及设计变更部分的措施项目费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分项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该固定单价为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预算综合单价 $\times$ (1-中标下浮率)，工程量按实计算。

六、项目质量控制标准和使用材料的要求

1. 项目质量控制标准：本项目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施工，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评标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成交供应商在施工中如果项目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规定，采购人要求停工和返工时，成交供应商必须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 使用材料的要求

(1) 本工程使用的建筑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明、试验报告及具有法律效力的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等资料。成交供应商须确保材料和证明的真实性，严格按先试后用原则，并提供采购人和监理方副本各一份。如采购人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二次检验，检验合格的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检验不合格的检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本项目中，如果有由采购人负责供应的材料及设备，成交供应商收到图纸后，即根据项目的进度和需要及时做出由采购人供货材料的供应计划，报现场监理工程师和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

(3)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材料须提供样板并经监理单位确认及采购人认可，符合项目要求，方可订货使用。如发现货不对板和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和监理单位有权拒用，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损失；

(4) 施工中，如果发生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必须按照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府投资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予认可，如因审批和建设时序发生矛盾，成交供应商可向监理单位和采购人提出顺延工期。

(5) 项目中所使用的砼预制构件，必须经监理工程师确认其质量符合设计要求的厂家方可进场使用。

七、验收

1. 采购人将自供应商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在符合磋商文件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等条件下，按工程量清单内容进行验收。采购人对工程质量的验收，由采购人请有关部门或专家进行验收。

2.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工期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 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 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可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一、不可抗力

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 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 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 项下

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响应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 六、 其他

注：1. 请报价人/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_____采 购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准入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零元整（0.00元）（转帐、汇款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评审项目响应资料表（此为重要格式，请报价人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真实填写，评委有权按找不到资料评分）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技术评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商务评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响应函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项目编号：HZGX-2024P070）的报价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60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报价截止日有效，如有在磋商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响应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日期：_____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发日期：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磋商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磋商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司参与本项目非联合体投标，且我司承诺如中标后不会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分包和转包。

6. 我司承诺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且未为本招标工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7.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3 投标/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本表可留空）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响应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项目编号为 HZGX-2024P070）的采购活动。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元的磋商保证金。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响应供应商开户银行：_____

响应供应商银行帐号：_____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磋商保证金。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响应供应商磋商响应时，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方式交纳。2. 招标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响应供应商归还的磋商保证金收据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4 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注意：银行划账形式交纳保证金的不用填写此函）（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本表可留空）

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报价人”）拟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报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报价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报价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报价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报价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报价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报价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报价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2.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项目编号：HZGX-2024P070）的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工程施工，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与承接工程的供应商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详见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请供应商提供以上相应网页查询截图。（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供应商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分包和转包。提供书面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4. 供应商须具有以下资质：

①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②招标项目施工现场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项目经理1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5.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6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接受贵公司邀请，积极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维护良好管理秩序，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我司郑重承诺：

1. 遵守贵司就前述项目招投标所制定的所有相关流程及要求，并保证所提交《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与描述真实有效。
2. 坚持投标独立性，保证不以任何手段了解或意图了解其他投标参与人情况及其报价信息。
3. 保证不私下接触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
4. 保证不对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进行宴请、招待，或赠送及承诺赠送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
5. 除自贵司公开渠道获取相关信息外，保证不以其他方式刺探或意图刺探贵司评标、磋商信息及其进展。
6. 保证采取内部约束措施，禁止具体经办人或其它相关人员私自实施前述各项禁止行为，并对其违规后果承担连带责任。
7. 如出现违反上述各项承诺情况，自愿接受贵司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解除合同等处罚措施，并对贵司因此所受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8. 如贵司负责招标组织工作的人员及相关领导，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的，保证立即向贵司监察部门进行举报。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7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可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说明：1. 非中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无需提供本页内容，无提供本页内容不视为无效投标。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为中小企业的须分别填写。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三、商务部分

3.1 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3.1.1、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如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1.2、类似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必须以响应供应商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3.1.3、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3.1.4、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3.1.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方面证明文件

(请扼要叙述其它重要事项、说明、承诺、获奖情况、其他资质证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如本项目无打“★”项，则此表留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技术服务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服务(“★”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响应 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 离/正偏离/负偏 离)	偏离 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如本项目无打“★”项,则此表留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实质性响应技术服务（“▲” 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的“▲” 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磋商文件技术部分无打“▲” 的条款此表请留空。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3) 一般技术服务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				

注: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并提供货物的说明书或规格书。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评审表中的技术部分内容进行编写）

实施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格式自拟）。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的整体理解及施工组织方案；
2.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3. 质量保证和违约责任。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五、价格部分

项目名称：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HZGX-2024P070

项目名称	磋商首次报价下浮率（%）	备注
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大写：百分之 小写： %（保留两位小数）	

注：

1. 报价下浮率书写样式举例：若下浮率为 25.00%，则大写为“百分之贰拾伍点零零”，小写为“25.00%”（数字大写：壹 贰 叁 肆 伍 陆 柒 捌 玖 拾 零）。
2. 报价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3. 报价中必须包含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4. 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投标报名及磋商文件发售表

项目名称	沙田镇花塘村“钢结构厂房建设”项目		
采购编号	HZGX-2024P070		
招标代理机构	惠州公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工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固 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		日 期
*移动电话		传真	
*邮箱		文件售价	RMB300.00
*所投包组号 (有则填写，无则不填)			
*领取磋商文件	签 名：		年 月 日
备 注			

注：实际供应商的称谓必须与报名时的一致，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打*号为必填项。